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SUNSHINE PAP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 中國陽光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2)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b>1,971,418</b>	1,887,118	+4.5%
毛利率	<b>21.4%</b>	20.8%	+0.6百分點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	<b>61,854</b>	27,068	+128.5%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	<b>0.08</b>	0.03	

## 中期業績

中國陽光紙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去年同期的比較數字。該等中期業績經由本公司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b>1,971,418</b>	1,887,118
銷售成本		<b>(1,549,402)</b>	(1,495,116)
毛利		<b>422,016</b>	392,002
其他收入	5	<b>46,764</b>	40,014
其他收益或虧損	6	<b>(2,772)</b>	(12,709)
分銷及銷售開支		<b>(136,826)</b>	(136,924)
行政開支		<b>(85,184)</b>	(78,170)
融資成本	7	<b>(144,562)</b>	(157,118)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b>(10,237)</b>	(11,842)
除稅前利潤	9	<b>89,199</b>	35,253
所得稅開支	8	<b>(24,454)</b>	(6,420)
期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b>64,745</b>	28,833
以下各項應佔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61,854</b>	27,068
非控股權益		<b>2,891</b>	1,765
		<b>64,745</b>	28,833
有關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之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11	<b>0.08</b>	0.03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80,626	3,338,282
投資物業		183,181	185,522
預付租賃款項		287,761	282,914
商譽		18,692	18,692
遞延稅項資產		5,922	6,108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73,143	83,38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7,183	249,945
		<u>4,096,508</u>	<u>4,164,843</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73,791	375,055
貿易應收款項	12	434,593	416,091
預付租賃款項		5,327	4,922
應收票據	13	286,915	347,549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74,243	293,707
受限制銀行存款		1,636,168	1,506,512
銀行結餘及現金		429,658	326,865
		<u>3,340,695</u>	<u>3,270,701</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	59,944
		<u>3,340,695</u>	<u>3,330,645</u>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4	733,522	778,830
應付票據	14	251,000	174,000
其他應付款項		158,215	135,878
建築工程、機器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7,975	8,703
應付所得稅		1,219	2,134
融資租賃承擔	15	59,184	69,828
遞延收益		1,701	1,655
貼現票據融資	16	2,004,529	2,010,129
銀行借款	17	1,736,395	1,870,430
其他借款		11,000	12,500
		<b>4,974,740</b>	<b>5,064,087</b>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直接有關的負債		—	6,796
		<b>4,974,740</b>	<b>5,070,883</b>
<b>流動負債淨額</b>		<b>(1,634,045)</b>	<b>(1,740,238)</b>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2,462,463</b>	<b>2,424,605</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72,351	72,351
儲備		1,482,447	1,441,17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554,798	1,513,523
非控股權益		107,969	105,097
<b>權益總額</b>		<b>1,662,767</b>	<b>1,618,620</b>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賃承擔	15	68,116	72,740
銀行借款	17	199,900	199,900
公司債券	18	495,714	495,179
遞延收益		22,500	23,828
遞延稅項負債		13,466	14,338
		<b>799,696</b>	<b>805,985</b>
<b>權益總額及非流動負債</b>		<b>2,462,463</b>	<b>2,424,605</b>

## 附註

### 1. 一般資料

中國陽光紙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二日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製造及銷售紙品。

###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淨流動負債約人民幣1,634,045,000元。本公司董事(「董事」)已評估相關現有資料及自報告日期起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主要假設。此外，雖然大部分現有銀行融資將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但董事認為與銀行的過往業務合作及關係良好，因而本集團將能夠於現有銀行融資到期時重續或於必要時取得其他額外銀行貸款融資。因此，董事認為，考慮到現有貸款融資(包括在銀行批准情況下可按年重續的短期銀行貸款)及本集團的內部財務資源，本集團擁有充足營運資金可於可見未來滿足其到期應付的財務責任。因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載入全年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資料及應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國際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

###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投資物業以公允價值計量(如適用)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保持一致。

本集團已應用下列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及與本集團相關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

採納該等修訂本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基於有關本集團各部門的內部報告以決定其經營分部，而有關報告經由本集團的高級行政管理層（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以分配資源予分部及評估其表現。

##### (a) 分部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紙品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輕塗白面		紙管原紙 人民幣千元	專用紙品 人民幣千元	電力及蒸汽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白面牛卡紙 人民幣千元	牛卡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收入	—	—	—	—	127,496	127,496
分部收入	<u>568,921</u>	<u>815,797</u>	<u>230,246</u>	<u>262,709</u>	<u>221,241</u>	<u>2,098,914</u>
分部利潤	<u>105,610</u>	<u>210,070</u>	<u>47,630</u>	<u>40,277</u>	<u>21,146</u>	<u>424,733</u>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紙品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輕塗白面		紙管原紙 人民幣千元	專用紙品 人民幣千元	電力及蒸汽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白面牛卡紙 人民幣千元	牛卡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收入	—	—	—	—	129,824	129,824
分部收入	<u>547,663</u>	<u>836,717</u>	<u>237,441</u>	<u>157,856</u>	<u>237,265</u>	<u>2,016,942</u>
分部利潤	<u>98,976</u>	<u>175,347</u>	<u>53,576</u>	<u>43,424</u>	<u>15,638</u>	<u>386,961</u>

(b) 分部的利潤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利潤</b>		
分部利潤	424,733	386,961
集團內部銷售未變現利潤	(23,816)	(20,027)
	<u>400,917</u>	<u>366,934</u>
其他收入	44,936	36,284
其他收益或虧損	(3,224)	(14,510)
分銷及銷售開支	(136,826)	(136,924)
行政開支	(74,792)	(69,904)
融資成本	(131,575)	(134,785)
分佔一家合營企業虧損	(10,237)	(11,842)
	<u>89,199</u>	<u>35,253</u>

分部利潤指各紙品分部所賺取的毛利以及電力及蒸汽分部賺取的除稅前利潤。本集團就作出有關分配資源予分部及評估其績效的決策時，並無將其他收入、其他收益或虧損、分銷及銷售開支、行政開支、融資成本及應佔一家合營企業虧損分配予紙品分部及並無將所得稅開支分配予紙品分部或電力及蒸汽分部。

- (c) 由於並未向主要經營決策人提供有關獨立財務資料，因此概未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以及其他有關分部資料。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2,143	17,785
自一家合營企業賺取的利息收入(附註i)	10,469	12,044
政府補助(附註ii)	23,300	6,449
租金收入	852	3,736
	<u>46,764</u>	<u>40,014</u>

附註：

- i.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本公司的合營企業陽光王子(壽光)特種紙有限公司(「陽光王子」)賺取利息收入，實際加權平均年利率為7.09%(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年利率7.80%)。
- ii.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子公司山東世紀陽光紙業集團有限公司(「世紀陽光」)獲地方政府提供地方政府的無條件政府補助約人民幣21,846,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359,000元)。

## 6. 其他收益或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	(3,047)	(3,471)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	—	(40)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8,067	—
滙兌虧損淨額	(2,769)	(9,1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6,663)	(1,772)
其他	1,640	1,710
	<u>(2,772)</u>	<u>(12,709)</u>

## 7.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的利息開支：		
貼現票據融資	45,115	68,286
銀行及其他借款	73,674	64,794
融資租賃	380	8,090
短期融資券	—	1,296
公司債券	26,011	21,011
	<u>145,180</u>	<u>163,477</u>
減：在建工程資本化的利息	(618)	(6,359)
	<u>144,562</u>	<u>157,118</u>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資本化借貸成本乃於一般借貸中產生，以用於在建工程的開支，並以資本化比率5.9%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6%) 計算。

##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25,138	8,552
遞延稅項抵免	(684)	(2,132)
期內開支	<u>24,454</u>	<u>6,420</u>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集團中國子公司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的稅率為25%。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利潤，故並無於此兩個期間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9. 期內利潤

除稅前利潤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工資及薪金	73,665	67,57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000	10,850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	<u>86,665</u>	<u>78,427</u>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487,073	1,452,5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9,870	108,473
撥回預付租賃款項	<u>2,962</u>	<u>2,760</u>

## 10.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已批准及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3港元予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權益股東，總額為24,077,64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0,579,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董事概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11.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利潤人民幣61,854,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7,068,000元)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802,588,000股(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02,588,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已發行攤薄潛在普通股。每股基本盈利與每股攤薄盈利相同。

## 12.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容許授予其貿易客戶平均30日的信貸期。以下為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已扣除呆賬撥備，並根據貨品交付日期(與收入確認的各個日期相若)呈列：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329,280	329,797
31至90日	97,385	58,551
91至365日	4,893	24,659
超過一年	3,035	3,084
	<u>434,593</u>	<u>416,091</u>

## 13. 應收票據

於報告期末按發行日期呈列的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90日	241,009	235,830
91至180日	27,332	109,899
181至365日	18,574	1,820
	<u>286,915</u>	<u>347,549</u>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貼現予銀行具全面追索權的應收票據為人民幣116,105,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6,000,000元)。本集團繼續確認該等應收票據的全部賬面值及將貼現收取的現金確認為貼現票據融資(見附註16)。

##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按收取貨物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90日	686,614	668,197
91至365日	279,334	240,336
超過一年	18,574	44,297
	<u>984,522</u>	<u>952,830</u>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的所有票據均屬貿易性質，並將分別於十二個月內到期。

## 15. 融資租賃承擔

本集團已與獨立第三方以銷售及租回若干機器的方式訂立多項售後租回交易。根據租賃協議，租賃期為二至五年，而本集團可於租賃期結束後選擇以名義代價購回該等資產。該項交易被視為導致融資租賃的售後租回安排。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為呈報目的分析為：		
流動負債	59,184	69,828
非流動負債	68,116	72,740
	<u>127,300</u>	<u>142,568</u>

所有融資租賃承擔的相關名義年利率於各合約日期介乎6.80%至7.30%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80%至7.73%)。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根據融資租賃的應付款項				
一年內	64,930	75,562	59,184	69,82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38,185	40,400	35,438	37,862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33,621	36,003	32,678	34,878
	<u>136,736</u>	<u>151,965</u>	<u>127,300</u>	<u>142,568</u>
減：未來融資費用	(9,436)	(9,397)	—	—
租賃承擔的現值	<u>127,300</u>	<u>142,568</u>	<u>127,300</u>	<u>142,568</u>
減：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款項 (於流動負債項下呈列)			<u>(59,184)</u>	<u>(69,828)</u>
12個月後到期結算的款項			<u>68,116</u>	<u>72,740</u>

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承擔以出租人的租賃資產押記作抵押。

## 16. 貼現票據融資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	-------------------------------------

已貼現票據融資

包括：

來自第三方的應收貼現票據	116,105	186,000
來自本集團子公司的應收貼現票據	1,888,424	1,824,129
合計	<u>2,004,529</u>	<u>2,010,129</u>

貼現票據融資指向銀行貼現具有全面追索權的應收票據所收取的現金金額。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若干子公司向供應商及其他本集團子公司發行的銀行票據已向銀行貼現以作融資。

## 17. 銀行借貸

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新造貸款為人民幣1,009,435,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543,760,000元)，並已償還貸款人民幣1,143,470,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360,734,000元)。新籌措貸款按利率每年1.80%至6.60%計息(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年1.95%至8.50%)。

## 18. 公司債券

世紀陽光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完成發行公司債券。有關的七年期公司債券的最終發行規模為人民幣500,000,000元，票息率為每年8.19%。有關的公司債券由中合中小企業融資擔保有限公司及就本集團一項投資物業(人民幣183,181,000元)訂有反擔保安排，並將自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一年每年按發行規模的20%償還。

## 19.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	-------------------------------------

已訂約但尚未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之  
資本開支

<u>25,156</u>	<u>79,190</u>
---------------	---------------

## 營運回顧

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全球經濟發展依舊緩慢，同時，部分產能的結構性過剩問題顯現，造紙行業依然面臨需求不足的挑戰。集團公司緊緊圍繞「創新與變革」這一主題，以物流改革和採購改革為重點，持續提高供應鏈管理水平，提升企業資源規劃運行質量，進一步狠抓管理、苦練內功，不斷發揚「工匠」精神。全體幹部員工搶抓機遇，銳意進取，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實現產品銷售量約60.3萬噸，較去年同期增長約4.8%，繼續維持了產銷平衡的良好態勢並創歷史新高。

本集團內部不斷加強精細化的管理水平，外部得益於政府推動的廢紙造紙企業增值稅退稅優惠政策的影響，企業生產效率及效益進一步提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實現綜合毛利率21.4%（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綜合毛利率為20.8%）。

## 展望

未來宏觀經濟形勢好轉的勢頭並不明顯，造紙印刷包裝行業尚未擺脫低迷狀態，仍面臨全面深化改革的動盪期，挑戰與機遇並存。伴隨著更嚴格環保政策的出台及實施，落後產能不斷淘汰，造紙行業准入門檻進一步提高，新建和改造項目減少，有利於企業開展公平競爭及規模效益的體現。

本集團將繼續發揚創業、創新、創造精神，提供更為優質的產品及服務。同時，伴隨著集裝箱場站的建成並投入運營，物流成本將進一步降低，實現資源共享、企業效益與社會效益的統一。本集團將一如既往地履行社會責任，踐行環境成本意識與自然和諧統一原則，適應不斷變革的需要，實現企業可持續性健康發展。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收益

本集團之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之人民幣1,887.1百萬元，增加4.5%，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人民幣1,971.4百萬元，主要原因是紙品銷量上升。

紙品銷售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之人民幣1,779.7百萬元增加5.5%或人民幣98.0百萬元，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人民幣1,877.7百萬元，主要由於銷量增加。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紙品之平均售價與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相若。相反，電力及蒸汽銷售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之人民幣107.4百萬元減少12.8%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人民幣93.7百萬元。電力及蒸汽銷售之減幅反映因煤之採購成本降低而對其售價作出之調整。

下表載列不同業務分部於所示期間的銷售額及毛利率：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佔總收入 百分比
白面牛卡紙	568,921	18.6	28.9	547,663	18.1	29.0
輕塗白面牛卡紙	815,797	25.8	41.4	836,717	21.0	44.3
紙管原紙	230,246	20.7	11.7	237,441	22.6	12.6
專用紙品	262,709	15.3	13.3	157,856	27.5	8.4
紙品銷售小計	1,877,673	21.5	95.2	1,779,677	20.9	94.3
電力及蒸汽銷售	93,745	19.1	4.8	107,441	19.2	5.7
總收入	1,971,418	21.4	100.0	1,887,118	20.8	100.0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勞工成本及製造成本(如折舊及能源消耗)。

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495.1百萬元，上升3.6%或人民幣54.3百萬元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549.4百萬元，主要由於增加採購生產原材料。銷售成本增幅整體上與收益增幅相符。

##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文所述，毛利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92.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0.0百萬元，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22.0百萬元。毛利率亦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的20.8%輕微增加0.6個百分點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21.4%。

## 其他損益項目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其他收入人民幣46.8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人民幣40.0百萬元)主要包括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人民幣12.1百萬元、從合營企業賺取之利息收入人民幣10.5百萬元，以及政府補助人民幣23.3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其他虧損人民幣2.8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人民幣12.7百萬元)主要指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負變化人民幣3.0百萬元、出售附屬公司收益人民幣8.1百萬元、滙兌虧損淨額人民幣2.8百萬元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人民幣6.7百萬元。

分銷及銷售開支主要包括有關銷售及營銷的運輸成本及員工成本。有關開支為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36.8百萬元，與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36.9百萬元大致相同。佔收入之百分比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之7.3%微降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6.9%。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一般及行政員工之薪金及其他福利；(ii)差旅開支；(iii)辦公大樓及設備折舊；及(iv)其他一般開支。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之人民幣78.2百萬元上升人民幣7.0百萬元或9.0%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人民幣85.2百萬元。佔收入之百分比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之4.1%微升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4.3%。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57.1百萬元減少約8.0%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44.6百萬元。融資成本減少反映二零一六年上半年重續較低息銀行借款及公司債券的實際利率相對較低。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人民幣10.2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人民幣11.8百萬元)指應佔本公司合營企業陽光王子(壽光)特種紙有限公司之虧損。

##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的人民幣6.4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4.5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及二零一五年上半年適用於本集團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率大概相同。二零一五年上半年遞延稅項支出撥回導致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之實際稅項18.2%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27.4%為低。

## 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基於上述因素，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淨利潤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分別為人民幣64.7百萬元及人民幣61.9百萬元，而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分別為人民幣28.8百萬元及人民幣27.1百萬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 營運資金、資產及負債比率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用經營所得現金、銀行借貸及由中國商業銀行提供的信貸融資為營運撥資。此外，二零一四年發行的七年期公司債券人民幣500.0百萬元已進一步加強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受限制銀行存款為人民幣1,636.2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06.5百萬元)，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429.7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6.9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債務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融資租賃承擔及公司債券合共人民幣2,570.3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720.6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淨比率為30.3%，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4.8%有所改善。

存貨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75.1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273.8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本集團致力於通過策略性降低存貨水平以解除現金。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存貨週轉天數為38天，而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為39天。

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16.1百萬元輕微增加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434.6百萬元。貿易應收款項增幅與本集團總收入增幅基本一致。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為39天，而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為41天。我們一般給予客戶約30至45日之信貸期

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人民幣778.8百萬元減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人民幣733.5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為89天，而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為76天。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為0.67倍(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66倍)。



## 財務比率附註

- (1) 存貨週轉天數相等於存貨於相關期間的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平均值除以相關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以182天。
- (2)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相等於貿易應收款項於相關期間的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平均值除以相關期間的收入再乘以182天。
- (3)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相等於貿易應付款項於相關期間的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平均值除以相關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以182天。
- (4) 流動比率相等於期末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5) 資產負債淨比率相等於期末銀行及其他借款、融資租賃承擔及公司債券的總額，扣除銀行及現金結餘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除以總權益。

## 現金流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現金流概覽：

	二零一六年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94,958	374,59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70,501)	(155,25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22,176)	(219,9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02,281	(611)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7,377	302,127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9,658	301,516

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本集團自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錄得升幅，主要由於我們戰略減少存貨水平以釋放更多可用現金。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主要指支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現金、墊付予一間合營企業之貸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之升幅。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增加主要源於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淨額約人民幣135.5百萬元。

## 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本集團為提高現有廠房及設備產能已支出約人民幣14.3百萬元，及動用約人民幣61.6百萬元用於在建工程。

##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25.2百萬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或然負債。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2,633.3百萬元之資產及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83.2百萬元之投資物業已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及公司債券之擔保或抵押品。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達致高水準的企業管治。董事相信，健全及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壯大及保障和優化股東的權益實屬關鍵。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作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所有董事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能是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梁炳成先生、王澤風先生及焦捷女士。梁炳成先生是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經已審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並與本公司管理層商討財務事宜。本公司的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亦已根據由國際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國際審閱聘用協定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約2,890名僱員。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員工成本為人民幣86.7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人民幣78.4百萬元）。本集團的酬金政策旨在吸引、挽留並激勵有才能的人士。其原則在於按僱員表現制定反映市場標準的薪酬。一般而言，僱員的薪酬待遇乃根據其工作性質及職位並參考市場標準釐定。僱員亦可獲享若干福利待遇。本集團將根據若干因素，包括市場變化及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方向對酬金政策進行調整，以達致本集團的營運目標。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上半年：零）。

##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本公司及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 於聯交所網站刊發中期報告

本公佈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unshinepaper.com.cn)，而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一切資料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 致謝

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股東、業務夥伴及全體僱員一直以來的支持。

承董事會命  
中國陽光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東興

中國上海，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王東興先生、施衛新先生、張增國先生及王長海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恆文先生及許雷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炳成先生、王澤風先生及焦捷女士